

申命記（四）祝福與咒詛的選擇

黃啟銘弟兄 2/1/2015

複習：順服就是蒙福

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；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」（約翰福音 14:21）

分享上週的操練：

一) 石版與約櫃－神立約的記號（申10:1-2）

1) 十誡放在「約櫃」裏，表明神給他們的誡命是一個約。

2) 神藉著立約來賜福他的百姓

二) 神恩典的流露與神公義的要求（申10:10-11）

1)

恩典與公義是神寶座前的二個根基，缺一不可，看到神恩典的同時，必看見神的公義

2) 恩典的延伸：從亞倫的死，以利亞撒的接任，到利未人的服事

3) 神公義的要求：愛神，事奉神，遵行神的道，活出神的性情（申10:12-14，18-19）

三) 守住蒙恩的地位

1) 神向經歷過祂所作所為的人說話（申11:1-7）

2) 認識自己恩典的地位（申11:11-12）

3) 指出一條持守恩典的道路－愛慕神的話（申11:18-21）

四) 人的選擇決定自己的結局

1) 神給人選擇的自由

2) 神指明揀選祂和遠離祂的不同後果 (申11:13-17)

五) 我的回應—持守神所給的恩典

禱告神給你對祂的話語有一個渴慕的心，如果今年還沒有讀經計畫，求聖靈幫助你，立下一年讀經的計畫。

背誦經文：

你們若聽從耶和華—你們神的誠命，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們的，就必蒙福。

你們若不聽從耶和華—你們神的誠命，偏離我今日所吩咐你們的道，去事奉你們素來所不認識的別神，就必受禍。(申命記 11:27-28)